

主编 刘以林

学
校
傳世藏書
文库

中国文学 * 中国古代志怪小说选

NUEXIAO
Chuan
shi
cangshu
wenku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学校传世藏书文库

主编 刘以林

中国文学 * 中国古代志怪小说选

选编 许 明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学校传世藏书文库·中国文学部分 / 刘以林主编。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3.5

ISBN 7 - 204 - 06840 - 8

I . 学… II . 刘… III .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
IV . 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4164 号

前　　言

对于任何人和所有的人而言，历史造就的文学结晶都恢宏而幽微，它常以永恒的气质将时间合而为一，光芒烁烁，顺着整个人类向前的轨迹越过一代又一代仰望的目光，在生命与生命之间生发润泽与温暖。在我们这一代，常青的文学之树已煌煌数千年矣，其作品之浩瀚，蕴含之广博，堆金砌玉胜境连踵何可复言！鉴此，本书挂一漏万拨冗选取佳本，以外国和中国两大部分汇成同一文库。外国文学部分以其最高成就长篇小说为唯一入选文体，包括《复活》、《红与黑》、《百年孤独》、《牛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等等，皆是世界一流名著和几代人都决心与无可回避要阅读的作品，共有近 60 部；中国文学部分从先秦开始，纵向从《诗经》一直选到现代文学大师鲁迅，体裁上有诗、词、曲、赋、散文、小说等各 种文学样式，皆是历朝历代中国文学中的最高成就，基本上以作家为单元，包括《〈史记〉选读》、《李白诗选》、《红楼梦》、《水浒传》、《西厢记》等众多的传世文学精华，可谓五千年文学瑰宝熔为一炉。由于篇幅的限制和学校购买上的客观原因，我们反复讨论斟酌再三，并广泛征求多位专家和上百位学校师生的意见，最后以“精粹本”的形

式编成此书。全部长篇小说无论中国和外国的都进行了译编和缩写，择其意韵，撮其精华，每部都在6万字以下，极为适合阅读；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也全部经过了精选，对古典文学的译本、引注等时下广为流行的繁杂部分，本书考虑到其对读者未必有什么实在的意义而予以了剔除；对于有争论和多说并存的部分，本书择其善者而从之。本书的宗旨，是向广大学校师生和青少年从面上和纵深度上完整地展示人类文学的全貌，使其一叩文学之门顿见天高地远，至于进一步的深造，则要更专意地攻读原著或各作家的全集了，愿本书能成为通向文学最高境界的一把钥匙和一道桥梁。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虽倾尽心力慎而又慎，错谬之处仍恐难免，敬请广大读者不吝垂教。

刘以林

2003年5月，北京

目 录

| | | |
|-------|-------|-------------|
| 宋定伯 | | (晋)干 宝(1) |
| 吴王小女 | | (晋)干 宝(2) |
| 韩凭夫妇 | | (晋)干 宝(4) |
| 卢充 | | (晋)干 宝(5) |
| 苏娥诉冤 | | (晋)干 宝(8) |
| 李寄斩蛇 | | (晋)干 宝(10) |
| 三王墓 | | (晋)干 宝(12) |
| 白水素女 | | (晋)陶 潜(14) |
| 嵇中散 | | (晋)苟 氏(16) |
| 刘阮入仙台 | | (宋)刘义庆(17) |
| 卖粉儿 | | (宋)刘义庆(19) |
| 新死鬼 | | (宋)刘义庆(20) |
| 周处 | | (宋)刘义庆(22) |
| 徐铁白 | | (北齐)颜之推(23) |
| 阳羡书生 | | (梁)吴 均(25) |
| 周秦行记 | | (唐)牛僧孺(27) |
| 裴少尹 | | (唐)张 读(31) |
| 王榭传 | | (宋)佚 名(33) |
| 三山福地志 | | (明)瞿 佑(38) |

• 2 • 学校传世藏书文库·目录

| | | |
|-------|-------|------------|
| 绿衣人传 | | (明)瞿佑(43) |
| 金凤钗记 | | (明)瞿佑(47) |
| 申阳洞记 | | (明)瞿佑(51) |
| 太虚司法传 | | (明)瞿佑(55) |
| 长安夜行录 | | (明)李桢(59) |
| 凤尾草记 | | (明)李桢(64) |
| 桃夭村 | | (清)沈起凤(69) |
| 蛟奴 | | (清)沈起凤(71) |
| 村姬 | | (清)沈起凤(73) |
| 潭九 | | (清)浩歌子(75) |
| 秦吉了 | | (清)浩歌子(79) |
| 假鬼 | | (清)浩歌子(83) |
| 老学究 | | (清)纪昀(86) |
| 南皮许南金 | | (清)纪昀(87) |

宋定伯

南阳宋定伯，年少时，夜行逢鬼。问曰：“谁？”鬼曰：“鬼也。”鬼曰：“卿复谁？”定伯欺之，言：“我亦鬼也。”鬼问：“欲至何所？”答曰：“欲至宛市。”鬼言：“我亦欲至宛市。”共行数里。鬼言：“步行太亟，可共迭相担也。”定伯言：“大善。”鬼便先担定伯数里。鬼言：“卿太重，将非鬼也？”定伯言：“我新死，故重耳。”定伯因复担鬼，鬼略无重。如是再三。

定伯复言：“我新死，不知鬼悉何所畏忌？”鬼曰：“唯不喜人唾。”于是共道遇水，定伯因命鬼先渡；听之了无声。定伯自渡，漕漼作声。鬼复言：“何以作声？”定伯曰：“新死不习渡水耳。勿怪！”行欲至宛市，定伯便担鬼至头上，急持之。鬼大呼，声咤咤，索下。不复听之，径至宛市中。着地化为一羊，便卖之。恐其便化，乃唾之。得钱千五百，乃去。

于是言：“定伯卖鬼，得钱千五百。”

(《搜神记》)

吳王小女

吴王夫差小女，名曰紫玉，年十八，才貌俱美。童子韩重，年十九，有道术，玉悦之，私交信问。许为之妻。重学于齐鲁之间。临去，嘱其父母使求婚。王怒，不与女。玉结气死，葬阊门之外。三年，重归，诘其父母，父母曰：“王大怒，女结气死，已葬矣。”

重哭泣哀恸，具牲币，往吊于墓前。玉魂从墓出，见重流涕，谓曰：“昔尔行之后，令二亲从王相求，度必克从愿，不图别后遭命，奈何。”玉乃左顾宛颈而歌曰：

南山有鸟，北山张罗，鸟既高飞，罗将奈何！

意欲从君，谗言孔多，悲结生疾，没命黄垆。

命之不造，冤如之何！羽族之长，名为凤凰。

一日失雄，三年感伤，虽有众鸟，不为匹双。

故现鄙姿，逢君辉光，身远心近，何当暂忘！

歌毕，歔欷流涕，邀重还冢。重曰：“死生异路，惧有尤愆，不敢承命。”玉曰：“死生异路，吾亦知之，然今一别，永无后期，子将畏我为鬼而祸子乎？欲诚所奉，宁不相信？”重感其言，送之还冢。玉与之饮宴，留三日三夜，尽夫妇之礼。临

出，取径寸明珠以送重曰：“既毁其名，又绝其愿，复何言哉！时节自爱！若至吾家，致敬大王。”

重既出，遂诣王自说其事。王大怒曰：“吾女既死，而重造讹言，玷秽亡灵。此不过发冢取物，托以鬼神。趣收重！”重走脱，至玉墓所诉之。玉曰：“无忧！今归白王。”王妆梳，忽见玉，惊愕悲喜。问曰：“尔缘何生？”玉跪而言：“昔诸生韩重来求玉，大王不许。玉名毁义绝，自致身亡。重从远还，闻玉已死，故赍牲币诣冢吊唁。感其笃终，辄与相见，因以珠遗之，不为发冢，愿勿推治。”夫人闻之，出而抱之，玉如烟然。

(《搜神记》)

韩凭夫妇

宋康王舍人韩凭，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凭怨，王囚之，论为城旦。妻密遗凭书。缪其辞曰：“其雨淫淫，河大水深，日出当心。”既而王得其书，以示左右，左右莫解其意。臣苏贺对曰“其雨淫淫，言愁且思也；河大水深，不得往来也；日出当心，心有死志也。”俄而凭乃自杀。

其妻乃阴腐其衣。王与之登台，妻遂自投台；左右揽之。衣不中手而死。遗书于带曰：“王利其生，妾利其死，愿以尸骨，赐凭合葬！”

王怒，弗听。使里人埋之，冢相望也。王曰：“尔夫妇相爱不已，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宿昔之间，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旬日而大盈抱。屈体相就，根交于下，枝错于上。又有鸳鸯，雌雄各一，恒栖树上，晨夕不去，交颈悲鸣，音声感人。宋人哀之，遂号其木曰“相思树”；相思之名，起于此也。南人谓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

今睢阳有韩凭城。其歌谣至今犹存。

(《搜神记》)

卢充

卢充者，范阳人。家西三十里有崔少府墓。充年二十，先冬至一日，出宅西猎戏。见一獐，举弓而射，中之。獐倒，复起，充因逐之，不觉远。忽见道北一里许，高门瓦屋四周，有如府舍，不复见獐。门中一铃下唱客前。充问：“此何府也？”答曰：“少府府也。”充问：“我衣恶那得见少府？”即有一人提一襆新衣，曰：“府君以此遗郎。”充便着讫，进见少府，展名姓。酒炙数行，谓充曰：“尊府君不以仆门鄙陋，近得书为君索小女婚，故相迎耳。”便以书示充。充父亡时虽小，然已识父手迹。即歔歔无复辞免。即敕内卢郎已来，可令女郎妆严。且语充云：“君可就东廊。”及至黄昏，内白女郎妆严已毕。充既至东廊，女已下车，立席头，却共拜。时为三日，为三日毕。崔谓充曰：“君可归矣。女有娠相，若生男，当以相还，无相疑；生女，当留自养。”敕外严车送客。充便辞出。崔送至中门，执手涕零。出门见一犊牛，驾青衣；又见本所着衣及弓箭，故在门外。寻传教将一人提襆衣与充，相问曰：“姻援始尔，别甚怅恨。今复致衣一袭，被褥一副。”充上车，去如电逝，须臾至家，家人相见，悲喜推问。知崔是亡人，而入其

墓，追以懊惋。

别后四年，三月三日，充临水戏，忽见水旁有二榼车，乍沉乍浮，既而近岸，同坐皆见。而充往开车后户，见崔氏女与三岁男共载。充见之欣然，欲捉其手。女举手指后车曰：“府君，见之。”即见少府。充往问讯，女抱儿还充，又与金碗，并赠诗曰：

煌煌灵芝质，光丽何猗猗！
华艳当时显，嘉异表神奇。
含英未及秀，中夏罹霜萎。
荣耀长幽灭，世路永无施。
不悟阴阳运，哲人忽来仪。
会浅离别速，皆由灵与祇。
何以赠余亲，金碗可颐儿。
恩爱从此别，断肠伤肝脾！

充取儿、碗及诗，忽然不见二车处。充将儿还，四座谓是鬼魅，金遥唾之，形如故。问儿“谁是汝父”，儿径就充怀。众初怪恶，传省其诗，慨然叹死生之玄通也。

充后乘车入市卖碗，高举其价，不欲速售，冀有识者。忽有一老婢识此，还白大家曰：“市中见一人乘车，卖崔氏女郎棺中碗。”大家即崔氏亲姨母也。遗儿视之，果如其婢言。上车叙姓名，语充曰：“昔我姨嫁少府，生女，未出而亡，家亲痛之，赠一金碗，著棺中。可说得碗始末。”充以其事对，此儿亦为之悲咽，齎还白母。母即令诣充家迎儿视之。诸亲悉集。儿有崔氏之状，又复似充貌。儿、碗俱验。姨母曰：“我外甥

三月末间产，父曰：‘春暖温也，愿休强也，即字温休’。”温休者，幽婚也，其兆先彰矣。儿遂成令器，历郡守二千石，子孙冠盖相承至今。其后植字子干，有名天下。

(《搜神记》)

苏娥诉冤

汉九江何敞，为交州刺史，行部到苍梧郡高安县，暮宿鹄奔亭。夜犹未半，有一女从楼下出，呼曰：“妾姓苏，名娥，字始珠，本居广信县，修里人。早失父母，又无兄弟，嫁与同县施氏。薄命夫死，有杂缯帛百二十匹，及婢一人，名致富。妾孤穷羸弱，不能自振，欲之旁县卖缯。从同县男子王伯，赁牛车一乘，值钱万二千，载妾并缯，令致富执辔，乃以前年四月十日，到此亭外。于时日已向暮，行人断绝，不敢复进，因即留止。致富暴得腹痛，妾之亭长舍，乞浆取火。亭长龚寿，操戈持戟，来至车旁，问妾曰：“夫人从何而来？车上所载何物？丈夫安在？何故独行？”妾应曰：“何劳问之。”寿因持妾臂曰：“少年爱有色，冀可乐也。”妾惧怖不从。寿即持刀刺胁下，一创立死。又刺致富，亦死。寿掘楼下，合埋，妾在下，婢在上，取财物去。杀牛烧车，车杠及牛骨贮亭东空井中。妾既冤死，痛感皇天，无所告诉，故来自归于明使君。”敞曰：“今欲发出汝尸，以何为验？”女曰：“妾上下著白衣，青丝履，犹未朽也。愿访乡里，以骸骨归死夫。”掘之果然。敞乃驰还，遣吏捕捉，拷问具服。下广信县验问，与娥语合。寿父母兄

弟，悉捕系狱。敞表寿：“常律杀人，不至族诛。然寿为恶首，隐密数年，王法自所不免。令鬼神诉者，千载无一。请皆斩之，以明鬼神，以助阴诛。”上报听之。

(《搜神记》)

李寄斩蛇

东越闽中有庸岭，高数十里。其西北隙中，有大蛇，长七八丈，大十余围。土俗常惧。东治都尉及属城长吏，多有死者，祭以牛羊，故不得祸。或与人梦，或下谕巫祝，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都尉、令、长，并共患之。然气厉不息。共请求人家生婢子，兼有罪家女养之。至八月朝祭，送蛇穴口，蛇出，吞噬之。累年如此，已用九女。

尔时预复募索，未得其女，将乐县李诞，家有六女，无男。其小女名寄，应募欲行。父母不听。寄曰：“父母无相，惟生六女，无有一男，虽有如无。女无缇萦济父母之功，既不能供养，徒费衣食，生无所益，不如早死。卖寄之身，可得少钱，以供父母，岂不善耶？”父母慈怜，终不听去，寄自潜行，不可禁止。

寄乃告请好剑及咤蛇犬。至八月朝，便诣庙中坐，怀剑将犬。先将数石米糍，用蜜炒灌之，以置穴口。蛇便出，头大如囷，目如二尺镜，闻糍香气，先啖食之。寄便放犬，犬就咤咤；寄从后斫得数创。创痛急，蛇因踊出，至庭而死。寄入视穴，得九女髑髅，悉举出，咤言曰：“汝曹怯弱，为蛇所食，甚